

# 盐池县医疗保障局

##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盐池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按照《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盐政办发〔2023〕31号)要求，深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推行政策多元解读，畅通政民互动主渠道，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公信力、执行力和透明度。

**(一) 主动公开情况。**我局通过规范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突出公开重点、提高公开水平，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2023年盐池县医疗保障局通过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部门预决算、权责清单、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数据等25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盐池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规范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工作程序。2023年，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按时答复率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按照网络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和政府信息公文公开属性标识的有关规定，对在政府门户网站、公众号上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的内容和形式审核，切实做到表述准确、数据详实、格式规范。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100余篇文章。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全体干部职工为成员的盐池县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列为学习内容，进一步强化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根据新确定的权力清单事项共23项，其中：行政处罚10项、行政强制1项、行政给付2项，行政检查7项、其他类别3项。按照要求主动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权责清单汇总表。按照信息公开条例及时对我局行政执法责任、权限、依据、监督方式等予以公开。

**（五）监督保障。**盐池县医疗保障局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通过日常汇报、年度工作推进会、通报信息工作等形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同时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2023年邀请20余名群众代表、5名社会行风监督员参加“政府开放日”活动，为我局工作提出宝贵意见，2023年盐池县医疗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良好，未收到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宣传教育有待进一步加强，仍存在个别科室对政务公开认识不够等问题。二是政务公开内容不严谨，发布信息内容出现错字、漏字。

**（二）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学习培训和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专题培训等方式，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内容，确保每位干部职工能够按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网络安全责任制。进一步规范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和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制度，发布、转发各类信息严格落实“三校三审”制度，所有信息均先由各室负责人审核同意后，再经分管领导审核，最后由主要领导签发，坚决杜绝发生涉政治类差错。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注重解读多元。推行多元化解读，综合选用图文解析、视频动漫、场景演示等可视、可读、可感的解读形式，讲明讲透政策内涵，全面提升解读质量。梳理城乡居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印制宣传册，针对医保新政策出台或政策调整及时准确地做好政策解读和宣传工作。开展医保政策宣讲“八进”等活动10余场次，发放宣传册2万份、宣传品

1万余份。打造网络“医保政策小课堂”，发布政策宣传短视频、微电影、动漫、图文20余篇；拍摄医保基金监管、医保政策解读微电影《心存侥幸》《医保案例分析》2部，观看1000余人次；开通医保24小时咨询热线，建立微信公众号机器人智能客服新模式，为群众提供实时不间断的医保政策咨询服务，有效提升医保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共提供电话咨询300余人次。二是深入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落实《全区“政府开放日”工作方案》（宁政公开发〔2021〕28号）文件要求，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和重要政策发布，围绕“一网通办”、营商环境、民生保障、公正监管等公众广泛关注的领域，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活动，活动邀请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退休老干部、医疗保障领域社会监督员、社区工作者、群众代表等20余人参加。各科室负责人对参加活动人员提出的住院报销、慢性病就诊及医疗救助等问题进行一一解答，并就服务环境、办事效率、工作作风等方面征求了大家的意见和建议，提升群众医疗保障水平服务质量，解决百姓在医疗保障领域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全面推动我县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本机关2023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